



聯 合 國

託 管 理 事 會

第十屆會：正式紀錄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至四月一日

決 議 案

補編第一號

紐 約 市

聯合國出版物經售處

- 阿根廷**
Editorial Sudamericana S.A.
Alatna 500
BUENOS AIRES
- 澳大利亞**
H. A. Goddard Pty Ltd.
235a George Street
SYDNEY, N. S. W.
- 比利時**
Agence et Messageries de la
Presse, S. A.
14-22 rue du Perail
BRUXELLES
W. H. Smith & Son
71-75 Boulevard Adolphe Max
BRUXELLES
- 波利維亞**
Librería Científica y Literaria
Avenida 16 de Julio, 216
Casilla 972
LA PAZ
- 巴西**
Livraria Agir
Rua Mexico 98-B
Caixa Postal 3291
RIO DE JANEIRO
- 加拿大**
The Ryerson Press
299 Queen Street West
TORONTO
- 錫蘭**
The Associated Newspapers of
Ceylon, Ltd.
Lake House
COLOMBO
- 智利**
Edmundo Pizarro
Merced 846
SANTIAGO
- 中國**
上海
河南路二一一號
商務印書館
- 哥倫比亞**
Librería Latina Ltda.
Apartado Aéreo 4011
BOGOTÁ
- 哥斯大黎加**
Tres Hermanos
Apartado 1313
SAN JOSÉ
- 古巴**
La Casa Belga
René de Smedt
O'Reilly 455
LA HABANA
- 捷克新拉夫**
F. Topič
Narodni Trida 9
PRAHA I
- 丹麥**
Einar Munksgaard
Nørregade 6
KØBENHAVN
- 多明尼加共和國**
Librería Dominicana
Calle Mercedes No. 49
Apartado 656
CIUDAD TRUJILLO
- 厄瓜多**
Mañoz Hermanos y Cía.
Nueve de Octubre 703
Casilla 10-24
GUAYAQUIL
- 埃及**
Librairie "La Renaissance d'Egypte"
9 Sh. Adly Pasha
CAIRO
- 阿比西尼亞**
Agence éthiopienne de publicité
P. O. Box 8
ADDIS-ABEBA
- 芬蘭**
Akateeminen Kirjakauppa
2, Keskuskatu
HELSINKI
- 法國**
Editions A. Pedone
13, rue Soufflot
PARIS, V°
- 希臘**
"Eleftheroudakis"
Librairie internationale
Place de la Constitution
ATHENES
- 瓜地馬拉**
José Goubaud
Goubaud & Cía, Ltda.
Sucesor
5a Av. Sur No. 6 y 9a C. P.
GUATEMALA
- 海地**
Max Bouchereau
Librairie "A la Caravelle"
Boîte postale 111-B
PORT-AU-PRINCE
- 冰島**
Bokaverzlun Sigfusar
Eymundssonar
Austurstreti 18
REYKJAVIK
- 印度**
Oxford Book & Stationery Company
Scindia House
NEW DELHI
- 印度尼西亞**
Pembangunan - Ophouw
Uitgevers en Boekverkopers
Gunung Sahari 84
DJAKARTA
- 伊朗**
Bongahe Piaderow
731 Shah Avenue
TEHERAN
- 伊拉克**
Mackenzie's Bookshop
Booksellers and Stationers
BAGHDAD
- 以色列**
Leo Blumstein
P.O.B. 4154
35 Allenby Road
TEL-AVIV
- 黎巴嫩**
Librairie universelle
BEYROUTH
- 盧森堡**
Librairie J. Schummer
Place Guillaume
LUXEMBOURG
- 荷蘭**
N. V. Martinus Nijhoff
Lange Voorhout 9
's-GRAVENHAGE
- 紐西蘭**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
P. O. 1011, G. P. O.
WELLINGTON
- 挪威**
Johan Grundt Tanum Forlag
Kr. Augustgt. 7A
OSLO
- 巴基斯坦**
Thomas & Thomas
Fort Mansion, Frere Road
KARACHI
- 秘魯**
Librería internacional del Peru,
S.A.
Casilla 1417
LIMA
- 菲律賓**
D. P. Pérez Co.
132 Riverside
SAN JUAN, RIZAL
- 瑞典**
A.-B. C. E. Fritze's Kungl.
Hofbokhandel
Fredsgatan 2
STOCKHOLM
- 瑞士**
Librairie Payot S. A.
LAUSANNE
Hans Raunhardt
Kirchgasse 17
ZURICH I.
- 敘利亞**
Librairie universelle
DAMAS
- 土耳其**
Librairie Hachette
469 Istiklal Caddesi
BEYOGLU-ISTANBUL
- 南非聯邦**
Van Schaik's Bookstore, Pty., Ltd.
P. O. Box 724
PRETORIA
- 英國**
H. M. Stationery Office
P. O. Box 569
LONDON, S.E. 1
- 美國**
International Documents Service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960 Broadway
NEW YORK 27, N. Y.
- 烏拉圭**
Librería Internacional S.R.L.
Dr. Hector D'Elia
Calle Uruguay 1331
MONTEVIDEO
- 委內瑞拉**
Escritoria Pérez Machado
Conde a Piñango 11
CARACAS
- 南斯拉夫**
Drzavno Preduzeće
Jugoslovenska Knjiga
Marsala Tita 23-11
BEOGRAD

Printed in U. S. A.

OR/TC, 10th Session, Suppl. No. 1, Resolutions

Price: 30 cents (U.S.)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52-72161-August 1952-210



聯 合 國

託 管 理 事 會

第十屆會：正式紀錄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至四月一日

決 議 案

補編第一號

紐 約 市

例 言

本卷所提及之大會、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託管理事會所通過之決議案，其全文分別載於上述各機關每一屆會或屆會之每期會議所印行之決議案專冊內。

各項決議案均經編號，以資識別。括弧外之數字係按決議案之類別及通過日期之先後所編號數；括弧內之數字，係指通過各該決議案之屆會次數。

聯合國文件均以大寫字母附以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種文件而言。

T/976

一九五二年四月八日

目 錄

決議案號次	頁次
四二〇(十). 有關託管領土之行政聯合(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三八七次會議).....	1
四二一(十). 託管領土之農村經濟發展(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三八七次會議).....	1
四二二(十). 大會託管理事會所通過關於託管領土之決議案實施情形(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第三八八次會議).....	1
四二三(十). 各託管領土內傳播關於聯合國及國際託管制度之情報(一九五二年三月三日第三八九次會議).....	1
四二四(十). 西非託管領土下屆視察團工作之籌劃(一九五二年三月三日第三八九次會議).....	2
四二五(十). 請願書審查程序(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三日第三九七次會議).....	2
四二六(十). 託管領土土著居民參與託管理事會之工作(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第四〇八次會議).....	2
四二七(十). 各視察團之組織及辦事方法(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第四〇九次會議).....	2
四二八(十). 刺寶爾新幾內亞中華會館及 Kavieng 華僑協會所遞有關新幾內亞之請願書(T/Pet.8/4 及 Add.1 及 2)(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第四〇八次會議).....	2
四二九(十). Mr. S. A. Athman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00)(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3
四三〇(十). Mr. Paul Wamba Kudililwa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09)(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3
四三一(十). Waluguru of Kibungo Matombo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17)(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3
四三二(十). Mr. Hajivyanis Galinos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26)(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4
四三三(十). M. J. A. Valiani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29)(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4
四三四(十). Mr. Philip Mosesi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33)(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4
四三五(十). Messrs. Semvua Kamwe 及 Salim Losndilo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36)(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4
四三六(十). Shariff Is-Hak 亞拉伯社區 Arusha 分區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39)(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5
四三七(十). Mr. 與 Mrs. Sem Nicodemus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41)(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5
四三八(十). Mr. Petro Ndarboi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45)(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5
四三九(十). Mr. Chaka Selemani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0 及 Add.1 至3)(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5
四四〇(十). Mr. Bigiraneza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1)(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6
四四一(十). 前任酋長 Ntunguka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2 及 Add.1)(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6
四四二(十). Mr. Joseph Marie Ngwela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3 及 Add.1)(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7
四四三(十). Mr. Charles d'Adesky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5)(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7

四四四(十). Mr. Kabondo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6)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7
四四五(十). Mr. Jean Kangabo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7)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8
四四六(十). Mr. Petro Bikirobe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9)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8
四四七(十). Mr. Jean Sebukuavu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 (T/Pet.3/52)(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8
四四八(十). Mrs. Madeleine Cebengwe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 (T/Pet.3/54)(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	9
四四九(十). Mr. Ali Nur Abdi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T/Pet.11/36)(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9
四五〇(十). 若干義大利退伍軍人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T/Pet.11/37)(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0
四五一(十). Mr. Kulmie Aden Ahmed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11/38 及 Add.1)(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0
四五二(十). Mr. Hashi Arab Mohamed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T/Pet.11/48)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0
四五三(十). 會長 Giumal Barre 等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11/58)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1
四五四(十). Mr. Somou Islao Nur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11/61)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1
四五五(十). Mr. Philip F. Dinka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 (T/Pet.4/73)(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1
四五六(十). 退伍軍人聯合會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 (T/Pet.4/74)(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2
四五七(十). Mr. John Kulle Birmingham 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 (T/Pet.4/75)(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2
四五八(十). Mr. Jacob Mbwange 等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 (T/Pet.4/77)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2
四五九(十). Mr. Constantin Alega Amougou 所遞有關法管喀麥龍之請願書(T/Pet.5/98)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2
四六〇(十). Mr. Jean Ngueta Nyongou 所遞有關法管喀麥龍之請願書 (T/Pet.5/100)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3
四六一(十). Nkongsamba 喀麥龍民衆協會所遞有關法管喀麥龍之請願書(T/Pet.5/102 及Add.1)(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3
四六二(十). Messrs. E. Attiogbe, H. K. Apetor II 及 Franz Azuma 所遞有關法管多哥蘭之請願書 (T/Pet.7/270)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	14

託管理事會第十屆會所作之其他決定

通過議事日程.....	14
會員國代表權之誰屬問題.....	14
審查管理當局所提託管領土管理情形常年報告書.....	14
請願書之審查.....	14

西非託管領土下屆視察團之籌備.....	15
臨時問題單之修訂.....	15
託管領土農村經濟發展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書.....	15
行政聯合常設委員會關於新幾內亞之報告書.....	15
託管理事會之一般工作程序.....	15
託管領土土著居民參與託管理事會之工作.....	15
埃威族與多哥蘭統一問題.....	15
託管領土之教育進展.....	15
託管理事會報告書.....	15
委派婦女擔任視察團團員.....	15
理事會第十一屆會之籌備.....	15





聯合國

託管理事會

第十屆會所通過之決議案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至四月一日)

四二〇(十)。有關託管領土之行政聯合

託管理事會

備悉大會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所通過關於託管領土行政聯合之決議案五六三(六)，

一。茲請行政聯合問題常設委員會於提送經常報告書外，另擬一項特別報告書，內就關係託管領土之每一行政聯合，並就法管喀麥龍及法管多哥蘭加入法蘭西聯盟後所處之地位，加以徹底分析，其出發點以下列兩項為主：(a) 大會決議案三二六(四)第一段所列之各種原則；(b) 現行辦法究與聯合國憲章之規定，託管協定之條款以及關係託管領土居民之利益有無牴觸；

二。授權常設委員會遇有必要逕自商詢關係管理當局，並得向其索取其他必要情報；

三。請常設委員會向理事會第十一屆會提送上述特別報告書。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三八七次會議。

四二一(十)。託管領土之農村經濟發展

託管理事會

備悉大會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所通過關於託管領土農村經濟發展之決議案五六一(六)，

憶及理事會前以決議案三〇五(八)釐訂託管領土農村經濟發展委員會之任務規定，

茲授權託管領土農村經濟發展委員會考慮各專門機關，特別考慮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國際勞工組織以及其他必要專家，對其所負任務可能提供之幫

助，並相機邀請此等機關與專家協同研究託管領土農村經濟發展問題。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三八七次會議。

四二二(十)。大會及託管理事會所通過關於託管領土之決議案實施情形

託管理事會

備悉大會於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就大會及託管理事會所通過關於託管領土之決議案實施情形通過之決議案五六〇(六)，

一。決定將理事會對管理當局依照託管理事會及大會建議所採行動而得之必要結論及其根據此類結論認為應行採取之措施，於其向大會提送之報告書有關部份內逐一載明；

二。着負責起草常年報告書之各委員會參照此項決定草擬報告書，以供理事會審議。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第三八八次會議。

四二三(十)。在各託管領土內傳播關於聯合國及國際託管制度之情報

託管理事會

備悉大會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所通過關於在各託管領土內傳播有關聯合國及國際託管制度情報之決議案五五六(六)，

一。重申理事會前於一九四八年七月八日所通過之決議案三十六(三)，按該案請秘書長與各管理

當局合作務向各託管領土居民源源供應此種適當情報；

二. 請秘書長協同各管理當局實施大會決議案五五六(六)供應關於聯合國尤其國際託管制度之適當情報，並照託管理事會決議案三十六(三)於託管領土社會及學校中繼續努力設法傳播此種情報。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日，
第三八九次會議。

四二四(十). 西非託管領土下屆視察團工作之籌劃

託管理事會
茲決定：

一. 下次派往英管多哥蘭及法管多哥蘭託管領土之視察團應於一九五二年八月間自會所出發，至遲在九月一日前抵達託管領土；

二. 視察團在該二領土之停留時期不得少於一月；

三. 視察團應對埃威族與多哥蘭統一問題提送報告書，備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前召開之託管理事會第十一屆會第二期會議審議。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日，
第三八九次會議。

四二五(十). 請願書審查程序

託管理事會

備悉大會決議案四三五(五)及五五二(六)，

並已審議請願書審查委員會之報告書(T/L. 243)，

茲決定：

一. 核准該報告書對請願書及其他來文之處理程序所作結論；

二. 設置報告書所建議之請願書常設審查委員會，

三. 將請願書審查委員會之報告書連同本決議案一併提送一般工作程序委員會，請其參照理事會決議，修訂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

四. 在一般程序委員會提出報告以前，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條之規定暫不適用。

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三日，
第三九七次會議。

四二六(十). 託管領土土著居民參與託管理事會之工作

託管理事會

一. 決定設置委員會由六個理事國組成，負責研究可否促使託管領土居民更進一步參與理事會之工作，並參照大會決議案五五四(六)，理事會理事討論此事時所表示之意見，以及各管理當局可能提送之評議，審查此問題；

二. 着該委員會向理事會下屆會議具報。

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第四〇八次會議。

四二七(十). 各視察團之組織及辦事方法

託管理事會，

業已審議理事會所派審議關於視察團組織及辦事方法之大會決議案五五三(六)之視察問題委員會所提報告書(T/L.249)一九五一年聯合國東非託管領土視察團之特別報告書以及關於委派婦女擔任視察團團員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三八五 E (十三)，

決定參照上述大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所載原則，一九五一年聯合國東非託管領土視察團特別報告書，以及視察團問題委員會對此項問題之意見，派遣此後視察各託管領土之視察團。

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四〇九次會議。

四二八(十). 刺賓爾新幾內亞中華會館及 Kavieng 華僑協會所遞有關新幾內亞之請願書(T/Pet.8/4 及 Add.1 及 2)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已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澳大利亞審查刺賓爾新幾內亞中華會館及 Kavieng 華僑協會所遞請願書(T/Pet.8/4 及 Add.1 及 2)管理當局特派 Mr. J. R. Halligan 為代表，

備悉聯合國太平洋託管領土視察團對中國人身受一九三二年至一九四〇年間移民法令種種限制之困苦情形所表示之意見主要為中國人在新幾內亞之居住期限，重行入境，在新幾內亞出生之子女，永久居住者已與非永久居住者結婚，妻與受扶養人以及商務接替人等所受移民法令之限制。

並悉管理當局意見書(T/859 及 T/965)及特派代表¹，口頭陳述據稱：

(a)截至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僑居新幾內亞之中國人多數係永久居住者，

¹ 見文件T/C.2/SR.1。

(b) 凡在新幾內亞出生之中國人，不論其出生日期係在一九五一年十月十五日修訂國籍條例以前或以後，概依修正條例取得“澳國保護民”之地位，

(c) 對於現時居住該領土，在一九五二年六月底以前免受移民限制之二百中國僑民應如何辦理案正由領土管理當局與澳大利亞政府覆核中，

託管理事會，

一. 深望管理當局對請願人所提問題從速審查完畢，勿從事稽延；

二. 建議管理當局於上述二百中國僑民現有免受移民限制之期限屆滿前或屆滿日，其申請永久居住未獲決定前，展延此項期限；

三. 並建議管理當局於審議此等中國僑民之地位時充分顧及請願人最近來文所提出各點(T/Pet. 8/4Add.2)，尤應注意請願人對永久居住問題所表示之意見；

四. 請管理當局將其審查請願書所提問題之結果，及其已採取或將採取之行動，一併於其下屆常年報告書內，通知託管理事會；

五.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四〇八次會議。

四二九(十)。Mr. S. A. Athman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 2/100)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S. A. Athman 所遞請願書(T/Pet. 2/100)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據稱：

(a) 請願人行爲不檢，跡涉擾亂治安，又公然毆辱警官，經判罪後始被解職，

(b) 請願人業已領取應得之全部薪金，

(c) 請願人在政府機關中服務成績欠佳，未便重予錄用，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在此種情形下，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三〇(十)。Mr. Paul Wamba Kudililwa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 2/109)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Paul Wamba Kudililwa 所遞請願書(T/Pet. 2/109)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

鑒於請願書所提之問題業經請願人兩度提出(T/Pet. 2/43 及 Add.1 及 T/Pet. 2/62)並經託管理事會第三及第四兩屆常會分別審查處理在案²，

託管理事會，

一. 重申其以前所作決定，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三一(十)。Waluguru of Kibungo Matombo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 2/117)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Waluguru of Kibungo Matombo 所遞請願書(T/Pet. 2/117)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及管理當局代表³之口頭陳述，據稱：

(a) Kibungo 區擬請建造教堂之地段，土質肥沃，宜於耕種，又以土地改良計劃即將實施，該區現有土地至感不敷應用，因此未准所請，

(b) 地方行政當局建議，在會同當地居民重行考慮 Kibungo 區有否自建教堂之必要以前，可先於 Kibungo 近處教會自置地產上建立教堂，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希望地方行政當局之建議滿足請願人之願望；

三. 請管理當局將此事之發展情形通知理事會第十一屆會；

四.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² 見理事會決議案四十一(三)及七十八(四)。

³ 見文件 T/C.2/SR.3。

四三二(十)。Mr. Hajivyani Galinos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 (T/Pet.2/126)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Hajivyani Galinos 所遞請願書(T/Pet.2/126)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及管理當局代表⁴之口頭陳述，據稱請願人原係低級築路工頭，以工作成績不佳解僱，當地政府自將考慮另派不須諳悉英文之職務，但除臨時工作外恐無其他機會，故囑請願人另覓出路，不應專以政府機關為其謀事對象。

託管理事會，

-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三三(十)。Mr. J. A. Valiani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29)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J. A. Valiani 所遞之請願書(T/Pet.2/129)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據稱：

(a) 請願人申請受扶養人之入境證，因未具備受扶養人體弱多病或受人贍養之證據，所請未經核准，

(b) 倘發給遊歷入境證亦非妥善辦法，因申請人之岳父據聞有意於坦干伊喀謀求工作，以便展其所長，

(c) 業已通知請願人由其岳父自行申請臨時受僱人入境證，方合正常手續，

託管理事會

-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

⁴ 同上。

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三四(十)。Mr. Philip Mosesi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33)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Philip Mosesi 所遞之請願書(T/Pet.2/133)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及管理當局代表⁵之口頭陳述，據稱請願人業已領取工人賠償法所規定之全部賠償，其局部殘廢情形並不嚴重影響其繼續工作，並悉請願人現已覓取職業，

託管理事會

-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三五(十)。Messrs. Semvua Kamwe 及 Salim Losndilo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36)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essrs. Semvua Kamwe Salim Losndilo 所遞請願書(T/Pet.2/136)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

鑒於請願書所提問題曾經請願人以請願書(T/Pet.2/96)提出並經託管理事會第八屆常會審查處理在案⁶，

託管理事會，

- 一. 重申其以前所作決定；
-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⁵ 見文件 T/C.2/SR.4。

⁶ 見理事會決議案三二九(八)。

四三六(十). Shariff Is-Hak 亞拉伯社區 Arusha 分區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 (T/Pet.2/139)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Shariff Is-Hak 亞拉伯社區 Arusha 分區所遞請願書(T/Pet.2/139)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⁷據稱 Ishakia 全區業經依照一九四九年七月坦干伊喀立法院所通過之第三十九號法律改劃為“非土著”區，此外並無按照種族詳細劃分之規定，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尤請注意上述法律對請願人社區地位所作之更改；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通知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三七(十). Mr.及Mrs. Sem Nicodemus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4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與Mrs. Sem Nicodemus 所遞請願書(T/Pet.2/141)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據稱目前尚無法滿足請願人之請求，惟管理當局正在考慮牲畜人工受胎計劃，倘能試驗成功，可使請願人及其他飼養牲畜者藉以改良畜種，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⁷ 見文件 T/C.2/SR.4。

四三八(十). Mr. Petro Ndarboi 所遞有關坦干伊喀之請願書(T/Pet.2/145)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Petro Ndarboi 所遞請願書(T/Pet.2/145)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3/Add.2)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⁸據稱：

(a) 請願人係請願書所稱土地之佃戶，應向地主取得賠償，與政府無涉，

(b) 請願所租入土地僅佔請願書所稱土地之一部份，

(c) 賠償數額業經地方行政專員覆核並予調整，

(d) 請願人有權向主管法院要求增加賠償數額，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三九(十). Mr. Chaka Selemani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0及Add.1至3)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審查 Mr. Chaka Selemani 所遞請願書(T/Pet.3/40及Add.1至3)，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3及Add.1)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⁹據稱：

(a) 請願人於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九日被判徒刑五年後提起上訴，經 Usumbura 初級法院於一九五二年二月十四日判決，維持原判，

(b) 該案以有聽取鑑定意見之必要，偵查案情稽延時日，致請願人於審判前久經羈押；現已採取辦法務使將來此種羈押期間不致過久，

⁸ 同上。

⁹ 見文件 T/C.2/SR.20。

(c) 請願人擅離工作，向視察團投遞請願書，事前未經准假致被處罰，惟請願人表示不服；盧安達烏隆提都督聞悉經過後立即撤消此項懲罰，並嚴令嗣後對提送請願書之權利不得加以限制，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理事會對請願書所訴該領土主管法院之判決部份無須採取行動；

三. 深望管理當局採取適當行動，使被告審判前之羈押期間減至最低限度，並迅速取得必要之鑑定意見；

四.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〇(十)。Mr. Bigiraneza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S/Pet.3/4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審查 Mr. Bigiraneza 所遞請願書(T/Pet.3/41)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3)及特派代表¹⁰之口頭陳述據稱：

(a) 請願人自願將其機件損壞且無法轉售之步槍繳交領土行政長官銷毀；一俟請願人辦齊必要手續，自無拒發新槍准購證之理由；

(b) 請願人對於請願書所稱之土地並無所有權，

(c) 請願書所呈爭端均經領土主管法院處理，

(d) 任何人均可利用領土郵政；書信妨害秘密觸犯刑法之規定，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¹⁰ 同上。

四四一(十)：前任會長 Ntunguka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2及 Add.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審查前任會長 Ntunguka 所遞請願書(T/Pet.3/42及 Add.1)，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3)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¹¹據稱：

(a) 請願人所提出關於牲畜之爭執已由或可由領土之主管法院處決，

(b) 請願人儘可自由前往任何地點；請願人對其繼續居留該領土之安全表示恐懼，此種心理殊無根據，

(c) 請願人訴稱之農民入境係土著農民開始向該領土人口稀少地區遷移之結果；且此舉不妨礙請願人所據有之土地，

(d) 宰殺牲畜問題與飼養牲畜過多之一般問題互有關連，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請願書所訴爭執既屬該領土法院管轄範圍，理事會無須採取行動；

三. 促請請願人注意飼養牲畜問題業經理事會於逐年審查該領土之情況時一併審議，將來並擬繼續照此辦理；

四. 並請請願人注意託管理事會第九屆會對此問題所作下列建議¹²：

“理事會備悉飼養牲畜問題仍為該領土最急要，最困難問題之一，並悉管理當局正在密切注意此問題，茲請管理當局繼續考慮此事，認作經濟上與社會上一項重大問題，並對牲畜過多以及飼養牲畜應以經濟觀點為根據等問題續加研究”。

五.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二(十)。Mr. Joseph Marie Ngwela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3及 Add.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¹¹ 同上。

¹² 見大會第六屆會正式紀錄補編第四號，第六十六頁。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
審查 Mr. Joseph Marie Ngwela 所遞請願書(T/Pet.3/
43及Add.1),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3)及特派代表之
口頭陳述¹³,據稱:

關於請願人之羈押:

一. 請願人經主管法院判決徒刑三年,並經上
訴法院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宣告維持原判,

二. 該案以有聽取鑑定意見之必要,偵察案情
稽延時日,致請願人於審判前久經羈押;現已採取
辦法,務使將來此種羈押期間不致過久,

三. 羈押期間應自法院判決之刑期內扣除之。

四. 罪犯受徒刑之執行逾列期四分之一後得許
假釋出獄,但監禁期間不得少於三個月。

關於黑白混血子女在盧安達烏隆提所處之地
位:

一. 黑白混血子女經其生父依法認領者取得生
父所處之地位,未經認領者取得生母所處之地位,

二. 管理當局正在考慮黑白混血子女之教育問
題,

託管理事會

關於被告之判刑與羈押部分: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深望管理當局採取一切適當行動,俾使審
判前之羈押期間減至最低限度,並迅速獲得必要之
鑑定意見;

關於黑白混血子女在盧安達烏隆提所處地位部
分:

三.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四. 通知請願人,關於黑白混血子女在盧安達
烏隆提所處之地位問題,理事會將於未來屆會中逐
年審查該領土之情況時一併審查;

五.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
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三(十)。Mr. Charles d'Adesky 所遞有關
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5)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
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
審查 Mr. Charles d'Adesky 所遞請願書(T/Pet.3/45)
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¹³ 參閱文件 T/C.2/SR.2 及6。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4)及特派代表之
口頭陳述¹⁴,據稱:

(a)比利時管理當局正在鄭重考慮心神喪失者
之處置問題;經濟、社會十年建設計劃規定在 Usum-
bura 設精神病院一所,一九五二年開始建造,預計
一九五四年可以落成,

(b)比利時管理當局無權處理請願人對大湖鑛
所提之申請,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尤請注
意管理當局之聲明;據稱一九五二年內將於 Usum-
bura 開始建造精神病院一所,預定一九四五年落
成;

二. 促請請願人注意,該領土之公共衛生問題
業經理事會於逐年審查該領土之情況時一併審議,
將來並擬繼續照此辦理;

三. 並請請願人注意託管理事會第九屆會對此
問題所作之下列建議¹⁵:

“理事會欣悉託管領土在理事會檢討之兩
年期間,普通醫院、產科醫院及診療所之數目已
有增加,而正在興建中者亦復不少;又悉領土之
醫務人員較前增多;但仍認為各地醫藥設備不足
應付需要;茲重申以前建議,託管領土之公共衛
生事業允宜繼續改良擴展”;

四. 決定對於請願人所提有關大湖鑛之申請,
理事會無須採取行動;

五.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
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四(十)。Mr. Kabondo 所遞有關盧安達
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3/46)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
事規則之規定,

業經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
審查 Mr. Kabondo 所遞請願書(T/Pet.3/46)一件,
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4)及特派代表之
口頭陳述¹⁶,據稱:

¹⁴ 見文件 T/C.2/SR.2 及3。

¹⁵ 見大會第六屆會正式紀錄,補編第四號,第七十三頁。

¹⁶ 見文件 T/C.2/SR.2。

(a) 一九三八年行政當局調查結果，發現所稱森林地及咖啡種植場均非請願人之專有財產，

(b) 請願書中所稱爭執可由領土主管法院解決。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請願人既可訴請當地法院處理，其本人又知可採此途起訴，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五(十)。Mr. Jean Kangabo 所提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 3/47)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審查 Mr. Jean Kangabo 所遞請願書(T/Pet. 3/47)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4)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¹⁷，據稱：

(a) 請願人生活情況雖屬平平，尚非窘迫，

(b) 管理當局現正設法儘量提高領土內所有公務人員之薪給，包括助教(moniteurs)之薪給在內，

(c) 歐籍教員與土著助教間薪給之差並非基於種族偏見，而實由於專門資格不同。

託管理事會

一. 建議管理當局重行檢討盧安達烏隆提教員及助教之生活情況，特別注意其工資薪給；

二. 促請請願人注意工資問題業經理事會於逐年審查該領土情況時一併審議，將來並擬繼續照此辦理；

三. 並促請請願人注意理事會第九屆會所通過之建議¹⁸；

“理事會備悉領土內工資甚為微薄；並悉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日條例已將最低薪給標準增高

¹⁷ 同上。

¹⁸ 見大會第六屆會正式紀錄補編第四號英文本第七十二頁。

百分之四十；覆案其以往關於工資問題之建議；建議管理當局繼續進行土著人民生活程度及工資之研究，以期提高土著社會此一方面之水準”；

四.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六(十)。Mr. Petro Bikirobe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 3/49)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審查 Mr. Petro Bikirobe 所遞請願書(T/Pet. 3/49)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44)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¹⁹，據稱：

(a) 請願人之父前係因盜用公款而被處刑，故請願人所請准予承襲父職一節，應無庸議，

(b) 領土主管法院有權處理請願人所提關於其父原有財產之要求；請願人與其他土著居民間之糾紛可由會長法庭(Tribunal de la Chefferie)解決，其與管理當局間之爭執可由 Usumbura 之初審法庭解決。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知照請願人，關於其父原有財產，可依管理當局建議之程序，向領土主管法院提出要求；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七(十)。Mr. Jean Sebukuavu 所遞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T/Pet. 3/52)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¹⁹ 見文件 T/C 2/SR.3。

²⁰ 見文件 T/C.2/SR.3 及 T/C.2/SR.6。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
審查 Mr. Jean Sebuquavu 所遞請願書 (T/Pet.3/52)
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44) 及特派代表之
口頭陳述²⁰，據稱：

(a) 請願人所呈案件業經領土主管法院審理，
關於竊盜部份經判處徒刑十八個月，被控其他各點
經宣告無罪；請願人現已徒刑執行期滿，開釋出獄，

(b) 監犯飲食係由醫務當局定期檢查，

(c) 土著法庭所規定之笞杖刑罰，業予廢止，監
獄懲戒之笞杖亦不得過四下，

(d) 為該託管領土及居民之利益計，管理當局
鼓勵盧安達烏隆提土著居民自人口過剩地區移殖毗
鄰領土，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理事會對於請願書中述及領土主管法
院判刑部份無須採取行動；

三. 促請請願人注意關於感化制度、體刑及移
民出境各項問題，業經理事會於逐年審查該領土情
况時一併審議，將來並擬照此辦理；

四. 促請請願人注意理事會第九屆會所通過關
於體刑及移民出境之下列建議：

體刑：

“理事會備悉管理當局於一九五一年五月
三十日決定取締土著法庭判處體刑；然又悉該領
土監獄懲戒仍有用四下以內之笞刑；建議管理當
局立即廢除體刑。”²¹

移民出境：

“理事會認為該領土人口過剩分佈不勻之
現象為一重大問題，復憶及已往理事會關於此項
問題之建議，希望管理當局研究可否將盧安達烏
隆提人口過剩區域之人口移殖人口較少之區域或
毗鄰領土”；²²

五.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
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²¹ 見大會第六屆會正式紀錄，補編第四號，英文本第七十
四頁。

四四八(十)。Mrs. Madeleine Cebengwe 所遞
有關盧安達烏隆提之請願書 (T/Pet.3
/54)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
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比利時
審查 Mrs. Madeleine Cebengwe 所遞請願書 (T/Pet.
3/54) 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R. Scheyven 為代
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45) 及特派代表之
口頭陳述²³，據稱：

(a) 小酋長 Harushumwami 無能，業已提起訴
訟，設法將其免職，

(b) 小酋長 Buryeburye 被拘待審中，該案偵查
尚未完畢，但已有多種罪名可以確定，

(c) 小酋長 Buryeburye 自被捕後曾自召多種懲
戒；但許可他人前往探視，關於禁止其與聯合國視
察團人員接談之說，全無根據。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規則第九十三條
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四一〇次會議。

四四九(十)。Mr. Ali Nur Abdi 所遞有關義
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11/36)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
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
審查 Mr. Ali Nur Abdi 所遞請願書 (T/Pet.11/36)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40) 及管理當局代
表之口頭陳述²⁴，據稱：

²² 同上，第七十頁。

²³ 見文件 T/C.2/SR.3 及 T/C.2/SR.6。

²⁴ 見文件 T/C.2/SR.5。

(a) 請願人所呈事件因管理當局進行調查遭遇困難，解決尙有所待，

(b) 希望該項事件能於理事會第十一屆會前解決。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請管理當局將其處理此事結果報告理事會第十一屆會；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五〇(十). 若干義大利退伍軍人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11/37)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若干義大利退伍軍人所遞請願書 (T/Pet.11/37)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52) 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²⁵，據稱：

(a) 因請願人並非義大利退伍軍人，而係受僱之“臨時人員”，所請補發欠餉一節依照第二十號條例之規定，礙難照准，

(b) 現時並無重大理由應行擴充該項條例之適用範圍，

(c) 請願人如不服管理當局之決定，可向法院起訴。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在此種情形下，理事會無須採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²⁵ 同上。

四五(十). Mr. Kulmie Aden Ahmed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 11/38 及 Add.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 Mr. Kulmie Aden Ahmed 所遞請願書 (T/Pet 11/38 及 Add.1)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52) 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²⁶，據稱：

(a) 經就地詳細調查結果，證明爭執土地之承租人 Mr. Bruno 並未越出其應有界限侵佔請願人所耕種之土地，

(b) 領土法院有權處理此項案件。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知照請願人，如欲請求救濟，可向當地法院為之；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五二(十). Mr. Hashi Arab Mohamed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11/48)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照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 Mr. Hashi Arab Mohamed 所遞請願書 (T/Pet. 11/48)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59)，據稱請願人並未向義大利管理當局或英國佔領當局申請賠償，且自請願書送出之日起，請願人既未提出申請書，亦未親往管理當局辦事處所就其請求提出解釋。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²⁶ 同上。

四五三(十)。 酋長 Giumale Barre 等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 11/58)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會長 Giumale Barre 等所遞請願書 (T/Pet. 11/58)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9/Add. 1)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²⁷，據稱：

(a) Mr. Ahmed Ali Hassan 僅經核准修理其小屋，但竟於進行修理工程時擴充原屋範圍，以致侵佔公地，故處以罰金，

(b) 此案似不可破格處置，誠恐此例一開，必多效尤，

(c) Mr. Ahmed Ali Hassan 可訴請當地法院救濟，當地法院如認為請願人所請正當，可撤消管理當局之決定。

託管理事會

一。請管理當局於理事第十一屆會以前就 Mr. Ahmed Ali Hassan 所呈案件提供補充情報；

二。決定延至理事會第十一屆會時再行審議此項請願書；

三。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五四(十)。 Mr. Somou Islao Nu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 11/6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 Mr. Somou Islao Nur 所遞請願書 (T/Pet. 11/61)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 (T/964) 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²⁸，據稱：

(a) 請願人及其已亡故之子為索馬利蘭前義大利當局之按日僱工，不得領取欠薪，

(b) 索馬利蘭義大利管理當局對於請願人為英國佔領當局作工所受之傷害原不負任何責任，惟鑒

²⁷ 見文件 T/C.2/SR.5 及 T/C.2/SR.7。

²⁸ 同上。

於請願人情況困苦，決定由 Benadit 區軍需處發給臨時津貼；但請願人自領得第一次發給之八十索馬利幣後，即未再往上述機關領取津貼；如請願人露面時，管理當局當再研究可否繼續發給上項津貼。

託管理事會

一。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五五(十)。 Mr. Philip F. Dinka 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T/Pet. 4/73)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Philip F. Dinka 所遞之請願書(T/Pet. 4/73)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55/Add. 1)，據稱：

(a) 管理當局曾依照理事會決議案三三一(八)之規定，繼續考慮將 Widikum 劃歸 Bamenda 省之議，旋查悉此議並非 Widikum 過半數人民所贊同，決定現時暫不變更該區界限，

(b) Widikum 距 Mamfe-Bamenda 公路不到一英里，交通甚為方便；自該村莊通至公路之橋樑擬予重修，但改建混凝土橋樑一節以費用高昂，不能照辦，

(c) Widikum 有政府津貼之教會小學兩所，教育設備極為充足，

(d) 醫藥服務堪應需要，距 Widikum 十二英里之 Batibo 有一施診所，並有公共交通工具可供居民前往 Bamenda 及 Mamfe 醫院就醫，

(e) 郵件數量不足證明有設置郵局之必要，惟 Widikum 人民自可使用按時遞送之郵袋，

(f) 管理當局對於任何有益社區發展之真正努力將予以鼓勵及協助，但如此種自助工作由復活之祕密會社以強制方式出之，則管理當局不能不出而干涉。

託管理事會

一。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尤其關於 Widikum 劃歸 Bamenda 省之意見；

二。決定在此種情形下理事會無須採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五六(十). 退伍軍人聯合會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T/Pet. 4/74)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退伍軍人聯合會所遞請願書(T/Pet. 4/74)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5)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²⁹, 據稱: 對於喀麥龍退伍軍人並無歧視情事, 區域發展委員會所以拒絕該項借款, 係因申請人不能舉出充分證據, 證明彼等之冒險事業確屬穩當, 經已勸告彼等自行從事一規模較小之計劃, 以事實證明其確有成功之希望, 然後再向區域發展委員會提出申請。

託管理事會

-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行動;
-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五七(十). Mr. John Kulle Birmingham 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T/Pet. 4/75)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John Kulle Birmingham 所遞請願書(T/Pet. 4/75)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5/Add. 1)。

託管理事會

- 一.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行動;
- 二.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²⁹ 見文件 T/C. 2/SR. 5。

四五八(十). Mr. Jacob Mbwange 等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T/Pet. 4/77)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Mr. Jacob Mbwange 等所遞請願書(T/Pet. 4/77)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55/Add. 2), 據稱:

- (a) 關於土著人民與非土著人民惠給金之發給, 並無歧視情事,
- (b) 請願人所得惠給金, 純係賞給, 如欲多領, 惟有向同盟國賠償委員會或喀麥龍興業公司主席請求。

託管理事會

-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行動;
-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五九(十). Mr. Constantin Alega Amougou 所遞有關法管喀麥龍之請願書(T/Pet. 598)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 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法蘭西審查 Mr. Constantin Aldga Amougou 所遞請願書(T/Pet. 5/98)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73)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³⁰, 據稱:

關於 M'bartsog-Owontsog 社區之土地劃為森林保留區事:

- (a) 此項劃分係依照通常程序辦理, 所有享有地權之人士有主張其權利一切便利,
- (b) 訴訟評議會(Conseil du Contentieux) 對於請願人所陳訴之案件, 所以遲延至今尚未採取行動, 係因請願人拒不遵守法律程序所致,
- (c) 所稱若干土著居民因反對該區土地劃為森林區而被懲辦一節並非事實: 請願書中所述人民之受懲辦純係出於其他原因;

關於請願人之其他控訴:

³⁰ 見文件 T/C. 2/SR. 7。

(d) Awong 案及 Bita 被暗殺案件係按通常程序偵查裁判，

(e) 所稱人民若向聯合國請願，輒遭行政或司法處分一節，並非事實，

(f) 管理當局不准 Mr. Atekoa 在 Menguémé 小村開設學校，係因申請人缺乏所需專門資格，再則因 Menguémé 行政上所屬之 Adzap 村莊居民曾表示願意彼等之村莊內設一官立學校，而不贊成開辦一不能保證供應完善教育之私立學校。

託管理事會

關於土地劃為森林保留區事：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覆按理事會就同一問題所通過之決議案一五四(六)；

三. 促請請願人注意理事會第九屆會所通過關於森林問題之建議³¹，其文如下：

“理事會鑒於維持適度之森林掩蔽為有效之土壤保護計劃所必不可少，備悉當地人民及其出席地方代表大會之代表尚未了解維持森林掩蔽對於該領土前途關係之重大，爰建議管理當局獲得土著居民之贊助，採取有效步驟以解決此項複雜問題；”

關於請願人之其他控訴：

四.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五. 希望管理當局能於最近將來考慮可否在 Adzap 設一官立學校；

六. 促請請願人注意教育問題業經理事會於逐年審查該領土情況時一併審議，此後並擬照此辦理；

七. 並促請請願人注意理事會第九屆會所通過關於此項問題之下列建議³²：

“理事會認為政治、經濟及社會方面之進展，大抵視教育設備如何而轉移，備悉該領土公立教育實行免費，並悉學生人數及教育經費俱見增加，深表讚許；然又念悉大批兒童及成人仍乏基本知識，希望管理當局採取適當步驟，供應各級教育設備，尤須注重促進強迫初等教育之建立；”

八.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³¹ 見大會第六屆會正式紀錄，補編第四號，英文本第一三九頁。

³² 同上，英文本第一四九頁。

四六〇(十)。 Mr. Jean Nguea Nyongou 所遞有關法管喀麥龍之請願書 (T/Pet.5/100)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法蘭西審查 Mr. Jean Nguea Nyongou 所遞請願書 (T/Pet.5/100)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73) 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³³，據稱：

(a) 請願人土地為擴充 Duala 飛機場所必須，經劃為該領土可以給償徵用之私有土地，償金數額係由喀麥龍人民代表大會決定，

(b) 如請願人不服該項決定，可將此事訴請主管行政法院解決，即先可訴諸行政訴訟評議會，最後可訴諸平政院。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覆按理事會就同一問題所通過之決議案一五〇(六)；

三.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四.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六一(十)。 Nkongsamba 喀麥龍民衆協會所遞有關法管喀麥龍之請願書 (T/Pet.5/102 及 Add.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照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法蘭西審查 Nkongsamba 喀麥龍民衆協會所遞請願書 (T/Pet.5/102 及 Add.1)，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73) 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³⁴，據稱：

(a) 關於請願書中所述爭執，管理當局鑒於 Mr. Maurice Simo 所持異議理由正當，已請 Bayangan 公教會如不能與 Mr. Maurice Simo 商得洽協解決辦法放棄其原有計劃，

(b) 爭執中之土地現仍為 Mr. Maurice Simo 佔有，

³³ 見文件 T/C.2/SR.7。

³⁴ 見文件 T/C.2/SR.7 及 T/C.2/SR.8。

(c) Mr. Maurice Simo 財產遭受損害事可由法院處理。

託管理事會

-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 二. 決定在此情形下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四六二(十)。 Messrs. E. Attiogbe, H. K. Apetor II 及 Franz Azuma 所遞有關法管多哥蘭之請願書(T/Pet.7/270)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法蘭西審查 Mr. E. Attiogbe, Mr. H. K. Apetor II 及 Mr. Franz Azuma 所合遞之請願書 (T/Pet.7/270) 一件，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973) 及管理當局代表之口頭陳述³⁵，據稱：

(a) 請願書中所述案件業經 Dakar 上訴法院宣判，

(b) 請願人因政治意見而被懲辦之說並無根據。

託管理事會

-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 二. 決定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
第四一一次會議。

託管理事會第十屆會所作之其他決定

通過議事日程

理事會依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七日第三八六次會議通過第十屆會議事日程³。

會員國代表權之誰屬問題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七日第三八六次會議議決暫緩審議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所提關於中國代表權誰屬問題之決議草案³。

³⁵ 見文件 T/C.2/SR.7。

³⁶ 見文件 T/963。

³⁷ 見文件 T/L.232。

理事會依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第四〇八次會議核可秘書長關於審核全權證書問題之報告書³⁸。

審查管理當局所提託管領土管理情形常年報告書

(a) 西薩摩亞，至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第四〇八次會議及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通過關於西薩摩亞一般狀況之報告一章，載入其下次提交大會之報告書³⁹。

(b) 那烏魯，至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止之年度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第四〇九次會議及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通過關於那烏魯一般狀況之報告一章，載入其下次提交大會之報告書⁴⁰。

(c) 新幾內亞，至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止之年度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通過關於新幾內亞一般狀況之報告一章，載入其下次提交大會之報告書⁴¹。

(d) 太平洋島嶼託管領土，至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止之年度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及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通過提交安全理事會之太平洋島嶼託管領土報告書一件⁴²。

(e) 託管理事會提交大會及安全理事會之報告書中應否列入對於各託管領土情況之一般意見問題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決定理事會提交大會及安全理事會報告書有關各章標明“一般情況”之各節，原則上不應列入理事會對各託管領土情況之一般意見。

請願書之審查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三日第三九七次會議通過主席請派下列各會員國為請願書常設審查委

³⁸ 見文件 T/972。

³⁹ 見修正之文件 T/L.231 及 Corr.1, T/L.248 及 T/L.261。

⁴⁰ 見修正之文件 T/L.244 及 Corr.1, T/L.250 及 T/L.262。

⁴¹ 見修正之文件 T/L.242 及 Corr.1, T/L.252 及 T/L.263。

⁴² 見修正之文件 T/L.253, T/L.254 及 T/L.264。

員會委員之提議，即：澳大利亞、中國、薩爾瓦多、紐西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及美利堅合眾國，其任期至第十一屆會終了時為止。

關於未根據請願書常設審查委員會報告書通過決議案之請願書，理事會決定延至第十一屆會再議。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決定對Mr. James R. Lawson 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來文兩件⁴³ 不採取任何行動，並不准其作口頭陳述。

西非託管領土下屆視察團之籌備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第四〇九次會議決定於一九五二年派遣一視察團前往視察西非四託管領土。

理事會於同次會議決定該視察團應由澳大利亞、比利時、中國及薩爾瓦多所派人員組成。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核定該視察團之日程。

臨時問題單之修訂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第四〇八次會議決定對問題單起草委員會報告書及所附修訂問題單⁴⁴ 暫緩採取行動，並請秘書長將此項文件遞送理事會各理事國，請於第十一屆會開始以前提出意見。

託管領土農村經濟發展委員會 工作進度報告書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決定此一項目延至第十一屆會再議。

行政聯合常設委員會關於 新幾內亞之報告書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決定對行政聯合常設委員會關於新幾內亞之報告書⁴⁵ 延至第十一屆會再議。

託管理事會之一般工作程序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三八七次會議決定將此項問題重行發交一般工作程序委員會審議，並將該委員會委員人數由二人增為四人。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第三八八次會議通過主席之提議除第九屆會所任命之伊拉克及美利堅合眾國外，增派中國及法蘭西為該委員會委員。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決定此項問題延至第十一屆會再議。

託管領土土著居民參與 託管理事會之工作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第四〇九次會議通過主席之提議派薩爾瓦多、法蘭西、伊拉克、泰國、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為決議案四二六(十)所設委員會委員。

埃威族與多哥蘭統一問題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九日決定，關於此項問題之大會決議案五五五(六)與下屆視察團籌備事宜同時審議⁴⁶。

託管領土之教育進展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一〇次會議核可秘書長關於託管領土居民獎學金、研究補助金及實習補助金管理辦法之報告書⁴⁷。

託管理事會報告書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第三八八次會議決定注意有關本問題之大會決議案五五九(六)⁴⁸ 並於討論關於問題時顧及大會所提出之評論及意見。

委派婦女擔任視察團團員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第三八八次會議決定，關於本問題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三八五E(八)與關於視察團之組織及辦事方法之大會決議案五五三(六)同時審議⁴⁸。

理事會第十一屆會之籌備

理事會於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第四一一次會議決定理事會第十一屆會訂於一九五二年六月三日開始。

理事會復於同次會議原則上核定該屆會之日程，及第十屆會閉會以後第十一屆會開會以前期間集會之各委員會工作方案。

⁴³ 見文件 T/L.245。

⁴⁴ 見文件 T/L.246 及 Corr.1。

⁴⁵ 見文件 T/969 及 Corr.1。

⁴⁶ 見決議案四二四(十)。

⁴⁷ 見文件 T/974。

⁴⁸ 見決議案四二七(十)。